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4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資料

時間：105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教學研究大樓 10 樓)

主席：陳志誠

記錄：陳汎瑩

出席：鐘世凱	劉榮聰	謝文啟	蔡明吟	林伯賢	陳昌郎
朱美玲	趙慶河	劉俊蘭	戴孟宗	劉晉立	范成浩
丁祈方	張明華	柯淑絢	劉柏村	陳貺怡	李宗仁
王國憲	劉淑音	許杏蓉	呂琪昌	蘇佩萱	何俊達
朱全斌	廖金鳳(丁祈方代)	連淑錦	韓豐年	卓甫見	
黃新財	林秀貞	廖新田	謝如山	張純櫻	賴瑛瑛
呂青山	(溫延傑代)				

請假人員：廖金鳳 藍羚涵

未出席人員：呂青山

列席：殷寶寧	連建榮	黃良琴	陳怡如	徐瓊貞	黃增榮
鄭金標	陳汎瑩	李世光	陳鏞光	沈里通	劉智超
留玉滿	梅士杰	張佩瑜	張連強	李鴻麟	廖憶蒼
王俊捷	許北斗	李侑峰	江易錚	邱麗蓉	李斐瑩
羅景中	張君懿	呂允在	楊珺婷	李尉郎	鍾純梅
葉心怡	張佳穎	王鳳雀	謝姍芸	詹淑媛	陳凱恩
黃元清	吳瑩竹	邱毓絢	林雅卿	林可凡	

請假人員：蔣定富 陳美宏 何家玲

未出席人員：連君寧 歐璟德

壹、臺藝大 News 播放

貳、主席報告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肆、報告事項(各單位業務報告)

教務處

一、註冊招生業務：

(一) 10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碩士班(二階段系所)考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試務工作均已順利結束，預計放榜日期：

大學甄選入學訂於今天(4/19)放榜，碩士班二階段系所
4/20 放榜、碩士在職專班 4/27 放榜。

- (二) 104-2 期中學習預警作業已展開，時間為 4/18(一)~5/8(日)，請系所協助提醒授課教師確實登錄，協助落實學習及必要之輔導成效(時間結束系統關閉後不予開放補登錄)。
- (三) 104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作業積極進行，請各系所中心配合並協助必要之作業，同學亦請關心自己修課情形，以免影響修業年限。

二、課務業務：

- (一) 請各系所協助通知授課教師進行期中評量施測，俾利教師了解學生上課所需及調整教學方式與授課內容，提升教學品質，相關資料業已於 4/11 以 e-mail 方式通知各院系所。
- (二) 105-1 排課作業，預計於 5/2 上午 9 時開放系統，6/4 晚間 11 時關閉系統，請各院系所務必在期間內建置完成排課資料，並請通知任課教師依公審版課程概述內容方向，編撰教學綱要表其餘部分，於學生選課前上傳網頁，以供學生選課時參考。排課相關細節，將另以 e-mail 方式通知。

三、綜合業務：

- (一) 104-2 教務會議預定於 5/26(四)中午召開，請協助轉知各系所專任教師預留時間。
- (二) 106 學年度招生總量資料，預計 5/31 前提報教育部，103 及 104 學年度師資質量檢核未符合基準規定之系所請儘速補足師資員額，如未補足，師資質量檢核未符合基準，107 學年度教育部將調整招生名額，且調整之名額不予回復。
- (三) 105 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僑生及港澳生錄取名單已公告，學士班「個人申請」本校計分發 28 人；研究所碩、博士班本校計分發 13 人(碩士生 13 人、博士生 0 人)；第 1 梯次(馬來西亞獨中生)本校計分發 1 人。
- (四) 為利原住民人才培育，教育部於 4/7 來函，106 學年度專案調高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管道提供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或是開設原住民學生專班；其中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及單獨招生(不含原住民專班)管道合計之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以各學系當學年度核定總招生名額之 10% 為上限，公文影本已轉發各學系，請各學系於 4/25 前將招收原住民學生意願調

查表擲交綜合業務務組彙辦。

- (五) 104-2 出版編輯委員會會議已於 4/7(四)上午 9 時 30 分召開完畢，會中討論有關第 98 期《藝術學報》及第 26 期《藝術論文集刊》投稿論文審查情況並作成相關決議。總計本期《藝術學報》刊登 13 篇，審查通過率為 72.2%，《藝術論文集刊》刊登 4 篇，審查通過率為 66.6%。
- (六) 本校校刊《臺藝美學》電子報第 8 期已於 4/12 出版，除建置在校首頁外，並以電子郵件發送全校師生，歡迎瀏覽。
- (七) 105 年 4 月份蒞臨本校參訪之學校共計 3 所：4/14 永平高中、4/26 淡水高中、4/29 香港基督書院。

四、教發業務：

104-2 教師成長講座已舉辦 6 場次，參加教師及 TA 平均滿意度達 98%，四至六月講座場次如(如附件一)，歡迎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五、教卓業務：

- (一) 執行進度說明：本校 104-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績效考評完整版計畫書」已於本年 4/15 備文報部；另教學卓越計畫第一款 1,050 萬元，已於 4/6 撥入本校校務基金專戶。
- (二) 會議決議執行說明：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一次管考委員會」已於本年 3/31 召開，本次會議通過 105 年度各業務單位之各項績效指標與預算額度(含資本門)，後續將依計畫時程逐月檢核及管考。
- (三) 計畫申請截止提醒：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獎勵學生參與校外專業競賽」，已開放申請，申請期限至本年 5/2 止，請各位教師協助宣導。

學務處

- 一、為促進學生及教職員工健康，學務處將辦理「猴哩瘦落去 2016」一系列活動，日期自 4 月起至 9 月底止，包括健走競賽、完美體態雕塑班、健康飲食講座、營養諮詢等活動，歡迎大家留意相關訊息並踴躍報名參加。
- 二、105 學年度舊生宿舍床位申請時間：4 月 14 日(四) 9 時起至 4 月 29 日(五) 17 時止，5 月 5 日 10 時於學務處軍輔組公開實施電腦抽籤，下午公告結果。

- 三、本校 104 學年度畢業典禮於 10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六）假臺藝表演廳，分二梯次舉行：
第一梯次：10：00 至 12：00 日間學士班、日間碩士班、博士班
第二梯次：13：30 至 15：00 進修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碩士在職專班
- 四、畢業典禮第一次協調會預計於 105 年 4 月 28 日下午二時於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召開。
- 五、畢業典禮學位服廠商預計於 105 年 5 月 5、6 日到校收取學位服清洗費及押金，6 月 7 日領件。
- 六、104 學年度社團評鑑謹訂於 105 年 5 月 27 日 11 時至 16 時於影音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舉行。
- 七、學務處生保組本學期已辦理校內 4 項獎助學金，包括低收入戶免費住宿、清寒學生助學基金、原住民清寒學生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等，補助總金額 44 萬 2500 元；校外獎助學金統計至 4 月 15 日止，由各部會、縣市政府、宗教團體、宗親社團、地區性社團、社會福利機構或其他民間團體及個人所提供之獎助學金計有 46 項（其中 23 項由本校代轉辦理申請），共 80 人次提出申請。
- 八、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辦通過人數共計 627 人，核撥金額共計 1815 萬 9513 元。
- 九、校園徵才活動於本(105)年 3 月 31 日辦理完畢，感謝各系配合宣導讓活動順利進行，當日共計 19 家廠商蒞校徵才，356 份求職履歷投遞，是歷年績效最佳。而相關廠商職缺我們會持續公告至學生學習歷程與就業資訊平台，若各系有求職需求同學，可前來本中心了解職缺詳情並協助同學轉遞求職履歷資料。
- 十、近期發生校外擄人傷人致死事件，將持續提醒同學多加注意，若校內出現不明人士或行跡可疑的情況，請立即通知學校警衛及軍輔組協助處理。
- 十一、配合教育部各級學校實施校園食材登錄計畫，本處為協助廠商上線，於 105 年 3 月 23 日邀請師大營養師張雅萍小姐蒞校針對校內餐廳廠商辦理「校園食材登錄相關規範與實務操作」之教育訓練，未來餐廳食材資訊將更透明化。
- 十二、104-2 期初預警名單(即上一學期被 1/2 或 2/3 者)已送交各導師，敬請於 4 月 24 日前上校務行政系統填寫「導師關懷紀

錄表」(路徑:登錄/學務資訊登錄/導師關懷預警學生紀錄),填寫情形為教務處教師評鑑項目。

- 十三、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學部日學班暨進學班各班成績優異前三名同學名單(共 316 名),核撥第一名同學獎學金 3,000 元(共 104 名),並製作前三名獎狀送至各系,敬請各系系主任代為轉發,以資鼓勵。
- 十四、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生成績優異獎勵同學名單(共 21 名),核撥每名同學獎學金 5,000 元,並製作獎狀送至各系所,敬請各系系主任(所長)代為轉發,以資鼓勵。
- 十五、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進用本校身心障礙學生擔任兼任助理共計 19 位,派任各行政單位學習職涯生活與工作態度至今一個多月,學生表現良好,深受用人單位好評。
- 十六、教育部補助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 36 萬元,經甄審後擇優,獲獎名單:為多媒所黃志聰、音樂所李哲衡、圖文所黃欣伊、美術所冼浩揚、藝政所陳瑋彤、電影所鄭潤嫻等 6 人,每月核撥獎學金 1 萬元,受獎期間為 105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十七、教育部補助本校 105 年度優秀外國學生獎學金新臺幣 27 萬 2,000 元加上 105 會計年度學生公費及獎勵金—外籍生獎助學金支用 62 萬 8,000 元,補助款加配合款二者經費合計 90 萬,分上、下年度各分配 45 萬元(每名每學期 3 萬,補助 15 名),第一期(1-6 月)獲獎名單:碩士生:藝教所葉以萱、多媒系吳景漢、中華藝術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理查德 3 人。學士班:電影系梁秀紅、辜健耀、溫郁馨、美術系朱威龍、陳柏霖、舞蹈系鄭敦芹、詹煒琳、音樂系張櫻、羅錦嘉、工藝系杜麗茜、廣電系陳萱營、視傳系羅雯馨等 12 名。

總務處

一、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一)105 年 4 月 7 日召開細部設計第 3 次工作會議討論工程預算及工期檢討,經會議決議部份場館地板及吸音牆先減列 90%,俟發包後之標餘款金額再行變更追加數量。
- (二)105 年 4 月 13 日召開細部設計第 4 次工作會議,有關教育部審議基本設計意見等辦理討論事宜。

二、演藝廳整修工程、圖書館擴建工程、雕塑學系教學工廠及工藝設計學系窯場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案

- (一)已完成約 90%之進度，業已召開現況檢討會議確認需局部修正之範圍，並已請藝術家團隊於公共藝術作品完成前，先行通知相關單位，俾利後續安排邀請執行小組委員配合辦理驗收等作業。
- (二)訂於 105 年 4 月 18~20 日辦理民眾參與活動，將以 e-mail 方式公告周知，讓有興趣想了解本公共藝術之學校師生至設置地點由藝術家團隊進行解說，預計 105 年 4 月 30 日完工。

三、網球場新建工程

第一階段大觀路一段 29 巷 179 弄改道工程於 105 年 4 月 10 日完竣，因台電公司尚未完成道路路燈供電，俟供電後擇期辦理部分驗收及移交新北市板橋區公所管理後，再啟動第二階段室外網球場興建工程。

四、既有校舍請領使用執照案

建築師事務所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提送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送新北市政府審查。

五、請各單位年度預算分配後即行規劃，向中央信託局下訂共同供應，或簽辦招標，避免集中於年度結束前辦理採購，影響預算執行，事務組採購人員僅有 2 人需加班趕辦採購業務。

六、為因應「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規定，機關採購該類物品或服務須達 5%，請各位同仁幫忙達成。即日起凡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10 萬元以下)之印刷(簡單無須排版設計者)或採購便當量達十個(含)以上者，請優先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採購，並將收據或發票影本送總務處事務組上網登錄資料，如有特殊情況無法配合者，請敘明理由奉准後得另行購置。另其他相關項目如食品、生活用品、手工藝品、清潔用品、園藝產品、輔助器具、家庭用品等產品及清潔、餐飲、洗車、洗衣、客服、代工、演藝、交通等服務亦請優先考量購置。相關商品及身心障礙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資訊，請參考網站 <https://ptp.sfaa.gov.tw/web2.0/index.php>。

七、內政部營建署函:89 年度(含)以前辦理之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利率及 94 年度(含)以前辦理之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利率，自 105 年 3 月 30 日起依規定由原年息 1.277%調整為

年息 1.207%。

八、105 年度第一季（105 年 1~3 月）各單位領用消耗品之金額統計表(如附件二)，請各單位管控暨摶節領用。

研究發展處

- 一、為爭取教育部「新世代高教藍圖與發展方案」計畫補助，本處已召開多次會議討論計畫撰寫方針，105 年 4 月份並派員參加教育部召開之「新世代高教藍圖與發展方案說明會」及「新世代高教藍圖工作坊」，後續將以工作坊結論作為本計畫規劃方向之參酌。
- 二、教育部 105 年高教創新轉型計畫將分 2 階段供各大學校院提出申請，第一階段申請日期自 4 月 15 日起，同時本處並出席教育部於 105 年 4 月份辦理「2016 年高教創新轉型系列活動-論壇、申請說明會暨個案實務工作坊」；未來，本校將針對計畫 3 個面向：「強化產學合作、國際合作辦學、多元實驗教育」，提出創新計畫，以爭取本案之補助。
- 三、本校與中國青年救國團於 105 年再度簽署多元合作方案，合作期間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此合作方案提供本校各項服務工作，如協助學校相關資源辦理社團幹訓活動、提供學校同仁教師多元休閒及活動、協助學校推動學生服務學習、提供優惠住宿及活動場地等，爾後本校教職員生持學校證件即可享有救國團活動中心場地租借、產品、部分中心研習課程等優惠。
- 四、本校獲得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105 年補助學校推廣客家文化計畫，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5 萬元整，用以推行客家文化教育課程或舉辦相關活動，以營造客家文化學習環境及深化學校傳承客家文化功能。

國際事務處

- 一、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交換學生第二次公告申請人數總計 12 名（申請歐美地區 3 名、申請日本地區 2 名、申請中國大陸地區 7 名）；經本處審核該 12 名同學資格均符合且未超過姊妹校可薦送名額，審核結果總計錄取 12 人。
- 二、105 年 3 月 28 日(一)，瀋陽大學李繼安黨委書記等 6 人來校參

訪，本校陳志誠校長親自接待，與國際事務處及表演藝術學院進行交流，針對師生交換及簽訂姊妹校的發展可能性進行溝通討論。會後參觀臺藝表演廳與文化創意園區，對本校專業教學設備及產學合作的成果留下深刻印象。

- 三、105年3月29日(二)，福建藝術職業學院辦公室主任林俞坤來校參訪，與國際事務處、人文學院及推廣教育中心會面交流，針對雙方合作發展可能性進行溝通討論，期望未來逐步展開實質性的師生交流計畫。
- 四、105年3月30日(三)，山東省文化廳王廷琦副廳長帶領山東文化交流團共6人來校參訪，與國際事務處、表演藝術學院及書畫學系進行會面交流。會後參觀臺藝表演廳、美術學院師生聯展及有章藝術博物館，對本校專業設備與師生作品讚譽有加。
- 五、105年3月30日(三)，清華大學美術學院工藝設計系趙超主任及林振中教授等3人來校參訪，與國際事務處會議面談，分享過去2年兩校交流狀況，並針對未來可能合作項目進行討論。
- 六、105年4月6日(四)，歐洲經貿辦事處臺北歐洲節執行總監等3人來訪，與國際事務處會面交流，邀請本校參與2016年臺北歐洲節，雙方針對合作可能性充分協商討論。
- 七、105年3月至4月間與本校完成締約建立合作關係的大學，共計2所：

	締約學校	締約日期	備註
1	法國國立夏爾特學院 (École nationale des chartes)	3月23日	新簽
2	拉脫維亞藝術學院 (Art Academy of Latvia)	4月12日	新簽

文創處

- 一、藝文育成中心申請「105年度輔導藝文產業創新育成補助計畫」4月12日至文化部參與審查會議提案簡報。
- 二、本處與藝文育成中心協助廠商申請4月20至24日「2016臺灣文博會」補助攤位，園區進駐廠商木趣設計工作室、純思設計有限公司與藝文產業育成中心輔導廠商日堯文化有限公司、路力設計有限公司共4家申請通過。

三、105年3月15日至4月8日本處接待外賓情形如下表：

參訪日期	園區參訪單位/活動名稱	參訪人數
105/03/15	中國山東棗莊市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部/參訪園區	8
105/03/17	民眾/參訪園區	5
105/03/22	國立清華大學/參訪園區	2
105/03/23	廈門大學學生創業促進會/參訪園區	3
105/03/23	台灣文化創意交流協會/參訪園區	2
105/03/25	國立臺灣大學戲劇學系/參訪園區	15
105/03/28	中國瀋陽大學/參訪園區	7
105/03/30	中國山東文化廳/參訪園區	10
105/04/07	民眾/參訪園區	3
105/04/08	國立臺灣博物館典藏管理組/參訪園區	7
合計：10團 62人次		

圖書館

- 一、本館訂於105年4月20日(三)上午10-12時假6樓多媒體資源區，辦理「牛津線上百科全書」使用說明會，凡參加者可享有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
- 二、本館訂於105年4月25日(一)下午14-16時假6樓多媒體資源區，與學務處生活事務與保健組共同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專題講座，特別邀請本校性平會外聘委員楊心蕙校長做《從性別主流化談校園性別事件之危機處理》專題分享，凡參加者可享有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
- 三、本館104學年度第2學期新增1所館際互借合作館—華梵大學，累計至今，計有33所館際互借合作館。
- 四、105年度自2月22日起至3月31日止，本校各教學單位利用本館電子資源次數統計表，(如附件三)。

有章藝術博物館

- 一、有章藝術博物館教研展場近期使用狀況如下表：

展覽名稱	地點	展期
洪嘉璟畢業個展	大漢藝廊	2016/4/18-4/24

105 級圖文系日夜進推部 畢業聯展	大觀藝廊、真善美 藝廊	2016/4/18-4/24
工藝系日間部聯合畢業展	大觀藝廊、真善美 藝廊	2016/4/25-5/1
古蹟系系展	國際展覽廳	2016/5/2-5/8
攝影社成果展	大漢藝廊	2016/5/2-5/8
李林蓁畢業個展	大觀藝廊	2016/5/2-5/8
游惠雅畢業個展	真善美藝廊	2016/5/2-5/8
境外交換生攝影展	學生藝廊	2016/5/2-5/8
美術學院第 8 屆大藝獎	國際展覽廳	2016/5/9-5/15
張嘉哲畢業個展	大漢藝廊、學生藝 廊	2016/5/9-5/15
日書四畢業聯展	大觀藝廊、真善美 藝廊	2016/5/9-5/15
圖文系系展	國際展覽廳	2016/5/16-5/22
蔡欣潔畢業個展	大漢藝廊	2016/5/16-5/22
105 級雕塑系畢業展	大觀藝廊、真善美 藝廊	2016/5/16-5/22
陶瓷工作室聯展	學生藝廊	2016/5/16-5/22

二、觀眾服務：團體參訪暨導覽服務說明如下：

	日期	預約團體(單位)
1.	03/09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交流參訪團，鄭雅芬校長一行參訪
2.	03/11	西班牙藝術家參訪
3.	03/16	廈門理工學院文化產業學院羅昌智院長參訪

三、【山水之域：郎靜山攝影展】濕版攝影工作坊

本館將於 2016 年 4 月 13 日至 5 月 1 日於本校國際展覽廳舉行「山水之域：郎靜山攝影展」。延續策展理念辦理之教育推廣活動：「濕版攝影解析」，邀請墨澤黑白手工暗房負責人周以武先生，以工作坊的形式，帶領學員經驗來自 19 世紀的古老攝影技術。

工坊時間：2016 年 4 月 22 日(五)下午一時至五時於美術大樓 2004

教室。

四、【抽象周瑛展】

本館將於2016年4月20日(星期三)至6月18日(星期六)在本館三樓展廳，舉行「抽象周瑛」展。

五、【拓朴·巡禮—形與象的交響】

四月份有章藝術博物館將在「抽象周瑛」展特展同時，舉行「拓朴·巡禮—形與象的交響」版畫展。

【抽象周瑛展】及【拓朴·巡禮—形與象的交響】聯合開幕時間：2016年4月20日(三) 中午十二時於本館三樓舉行。

藝文中心

一、場館使用統計：

(一)4月份場館使用率統計：演講廳6場活動使用6天、國際會議廳8場活動共使用8天、福舟表演廳18場活動共使用18天。各場館活動資料(如附件四)。

(二)4月份場館經費收支說明：收入計有18萬0,603元，支出共有11萬2,097萬4,769元，盈餘為6萬8,506元。經費相關統計表(如附件五)。

二、本中心於4月7日(四)中午12:20，在國際會議廳舉辦講座「舞光時色」，邀請舞蹈系校友、知名形象顧問林婷婷暢談他20多年的造型經驗。在演講過程中，林婷婷介紹她與各大品牌合作的作品給現場的學弟妹，也分享她現今工作上的許多經驗來自於在學校時期的學習，並鼓勵學弟妹多修習其他課程，對於未來會有所助益。

三、4月9日(六)下午在浮洲紙廠公園舉行「節能愛地球親子園遊會」公益活動，本校獲羅致政委員邀請參與本次活動。由舞蹈系校友擔任主持人以及戲劇系校友演出小丑魔術和泡藝結合舞蹈的歡樂表演，讓現場大小朋友掌聲、歡呼聲不斷，活動圓滿成功。

電子計算機中心

一、本中心預計於4/26(二)、5/04(三)、5/12(四)與教學發展中

心合作舉辦「新進教師研習營-藝術在雲端系列課程」，課程內容如下，感謝教學發展中心協助，歡迎教職員踴躍報名參加，體驗最新且豐富便利的雲端服務。

日期	課程名稱	內容
4/26(二) 12:00-14:00	藝術在雲端 —功能服務 介紹	(1)校務行動服務 校務行政系統、Artdisk、校園新聞 (2)信手拈來·創作無”限” VDI 虛擬桌面、專業軟體、算圖農場 (3)協同作業 Art365(Office365)公有雲服務
5/04 (三) 12:00-14:00	藝術在雲端 —使用情境 說明、推導 個人需求	(1)雲端儲存應用 (2)VDI 虛擬桌面高階應用分享 (3)Art365(Office365)推導 教學應用需求
5/12 (四) 12:00-14:00	藝術在雲端 —完備數位 能力	實機體驗 Art365(Office365)公有雲服務、VDI 虛擬桌面

- 二、本中心規劃新版校園入口網站，呈現校內重大新聞、藝文活動等動態訊息，及增加線上行事曆、線上通訊錄查詢、社群推播等服務功能，並以全站響應式(RWD)網頁設計，可讓手機、平板、電腦同步使用同一網站(隨不同裝置變換適當的瀏覽頁面)，以提供民眾教職員生即時、便利、安全的雲端化服務。目前本案持續進行製作中，預計五月底上線。

推廣教育中心

- 一、104 學年暑期推廣教育學分班暨推廣課程，學分班目前有雕塑(2 門)、戲劇(1 門)完成開課，而推廣班為多媒系承辦教育部「104 年度大專校院協助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2016 年動畫工作坊。請各學系踴躍開課，最晚於 4 月 29 日(五)前完成開課

或簽案(系所自辦課程)，以利統一辦理招生事宜。

- 二、105 學年第 1 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暨推廣班亦訂於第 9 週開始排定課程，請各系所協助轉告所屬老師，踴躍開課。請於 5 月 27 日前完成開課及簽案(系所自辦課程)，以利推廣教育招生、宣傳作業。

人事室

一、宣導事項：

教育部重申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申請程序準則（教育部 105 年 3 月 21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50038436 號函）：

- (一)查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4 條規定：「專任教育人員，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次查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8 點規定：「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須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並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爰公立學校未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在不影響本職工作前提下，其得兼職範圍及職務，係依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3 點及第 4 點規定辦理，並應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
- (二)有關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之兼職申請程序，應依上開規定辦理，各校並應本自治自律精神，建立校內適當管理機制，針對教師應報核之兼職申請案件，確實依規定予以審核准駁。
- 二、105 年 3 月(28 日)至 105 年 4 月(14 日)人事動態(如附件六)
- (一)教職員：計 1 人新進，3 人聘兼，1 人免兼。
- (二)約用人員：計 2 人新進。

設計學院

視傳系之 102 級日間部班展《吾感》及 105 級日夜間部畢業校內展《深色 DEEP》；工藝系之 104 學年度系展《缺》及 105 級進修學士班畢業製作校內展《四年一刻》已圓滿落幕，感謝長官及同仁蒞臨指導；另本院各系所即將舉辦展覽活動，其相關資訊請詳如下表所示，敬請長官及同仁蒞臨指導參觀：

系所	展覽名稱	展出日期/地點
視傳系	新一代設計展	5/13(五)-5/16(一)
工藝系	臺藝大主題《深色 DEEP》	台北世貿一館、三館

多媒系		
多媒系	第 10 屆畢業校內展	5/31(二)-6/5(日) 教研大樓 B1
	新北市畢業祭 101 級畢業展《深色 DEEP》	5/27(五)-6/21(二) 府中 15 新北市動畫故事館 5F

表演藝術學院

一、本院各系所將辦理之學術及展演活動，歡迎長官及同仁蒞臨指導，活動內容請詳下表：

系所	活動名稱	活動時間及地點
戲劇系	進修學士班畢業公演《高加索灰闌記》	4/29(五)-5/1(日) 臺藝表演廳
音樂系	午間音樂會七-聲樂教師音樂會	5/12(四)12:20 音樂系音樂廳
	打擊樂團年度公演	5/16(一)19:30 中山堂光復廳
	2016 協奏曲之夜	5/24(二)19:30 東吳松怡廳
	管樂團年度公演	5/30(一)19:30 蘆洲功學社
	弦樂團年度公演	5/31(二)19:30 蘆洲功學社
舞蹈系	TDF 臺藝舞蹈節—班級創作展演 師生聯合創作展	4/25(一)-5/7(六) 綜合大樓501教室 5/14(六) 臺藝表演廳

二、本院各系所辦理之活動業已圓滿結束，感謝長官及同仁蒞臨指導，活動內容詳下表：

系所	活動名稱	備註
戲劇系	2016 新北市閱讀節暨館慶活動系列之一：《莎士比亞劇本-馬克白導讀座談會》 主講人：孔繁芸女士(國家電影中心經理)	4/22(五)
音樂系	午間音樂會六一打擊撥弦組教師音樂會	4/7(四)

舞蹈系	日學班畢業公演〈靈魂暫停的狂人〉	4/16(六)
	進學班畢業公演〈众〉	4/15(五)-4/16(六)

伍、歷次行政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p. 41~46)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05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七)，請討論。

說明：

- 一、按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訂 10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第二學期開學日訂 106 年 2 月 20 日(星期一)。
- 二、本案已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行政會議審議。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1. 照案通過。

2. 暫訂 3 月 31 日(五)校外觀摩日改為 4 月 5 日(三)。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訂本校產學合作績優教師獎勵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會審議。
- 二、因應實際執行狀況所需，本要點進行部分規定修正。
- 三、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八)。

決議：提案單位撤案。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修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務顧問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更有效辦理校務顧問聘任，並與首長任期配合，擬修訂本校校務顧問設置要點(如附件九)。
- 二、本案業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行政會議審議。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推廣教育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推廣教育收入經費收支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詳如對照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於 105 年 4 月 11 日經推廣教育審查小組第 2 次會議修訂通過，並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會審議。
- 二、因應教育部 104 年 10 月 6 日修正「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監督辦法」及「國立學校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修正本辦法如下：
 - (一)調整本辦法之引用條文。
 - (二)依據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第八條規定「…原未編列預算或預算編列不足，而確實需於當年度辦理者，應經校長同意後，超出部分併決算辦理。」及實際執行需求，修正本校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不須再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以簡化作業流程。
- 三、檢附本辦法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如附件十)。

擬辦：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本案逕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推廣教育中心

案由：廢止本校「推廣教育盈餘使用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已於 105 年 4 月 11 日經推廣教育審查小組第 2 次會議同意廢止本辦法，並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會審議。
- 二、本辦法之盈餘使用規定，於 105 年 1 月 12 日後已納入本校「推廣教育經費收支管理要點」第 8 點，無須再訂定專法規範，以統一收支管理規定，因而廢止本辦法。
- 三、檢附推廣教育經費收支管理要點(如附件十一)。

擬辦：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本辦法廢止。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學則 20、79 條修正案(如附件十二)，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於 3/29 第 8 次行政會議中正式提出報告及修正說明，亦經校長會中裁示辦理。
- 二、本案已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奉核准提行政會議審議。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提報教務會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體育教學中心

案由：體育教學中心組織變更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 100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務評鑑委員訪評建議，宜將體育室升格為一級單位。依體育教學中心業務屬性與發展方向與人文學院專業領域差異極大，經人文學院建議體育教學中心改為體育室或體育處獨立運作，更符合學校未來整體化之考量。
- 二、本體育教學中心原為學校行政一級單位，配合 91 學年度改制大學擴增學群組織，將之隸屬人文學院。
- 三、本中心於 104 學年度與校長有約，105 年 1 月 14 日本中心務會議通過，均認為變更為行政單位較為適宜。
- 四、本案業於 105 年 4 月 14 日簽核在案，並依校長指示由主秘召開會議討論。
- 五、105 年 4 月 18 日經主秘召開相關單位會議討論決議：
 - (一) 有關體育中心改為行政單位達成共識，同意通過。
 - (二) 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
 - (三) 體育室置主任一人，綜理室業務，由校長自本校相關領域聘請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兼任之，並置體育教師、運動

教練若干。為求體育室組織完整設體育教學及體育活動組長各一人。目前暫不聘任，俟多功能中心完成後，依業務需求調整設置。

- (四) 有關課程請體育教學中心與通識中心、教務處共同研議規劃課程相關配套。
- (五) 有關教師升等請參考國立政治大學體育室(院級)教師升等著作外審作業要點、國立中興大學體育室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辦法(如附件十三)。
- (六) 依行政程序，於 105 年 4 月 19 日提請行政會議臨時動議討論，通過後再提 105 年 4 月 26 日臨時校務會議提案。
- (七) 體育教學中心主任任期於 105 年 7 月 31 日屆滿，改選案暫緩辦理。

決議：1. 照案通過。

- 2. 有關課程請體育教學中心與通識中心、教務處共同研議規劃課程相關配套。

捌、綜合結論

- 一、一個月召開一次的行政會議，請各院系所學術主管務必排除旁鶩儘量出席，若實無法出席者，需辦理請假並指派相關業務之主管或教師代理出席，且知會文書組請假事宜，請大家共同遵守會議規則。
- 二、4 月 19 日與 6 位主管一起參訪國立海洋大學，該校擁有廣大校地，師生職員人數亦眾多，教學卓越經費充足，相較之下本校的教學卓越有很大的成長空間；另海洋大學表示雖有優良的海洋技術仍期許能與本校有藝術合作的空間；校長已拜會「國立臺灣大學聯盟」各校(包括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等)之參訪。
- 三、感謝五院院長對於學術教學進展之推動，尤其廖院長與趙館長著力於學術理論之拓展，未來出版業務由楊珺婷組長負責，可望更有力道。
- 四、臺藝表演廳的完善有助於推廣本校校務發展，感謝劉晉立院長所帶領拍製的本校短片介紹，此次完成英法參訪行程後拜會教育部次長並運用此短片報告，非常有傳播的效力。
- 五、有關識別系統的業務，有勞設計學院許院長的努力費心。

- 六、恭喜文創處范處長申請「105 年度輔導藝文產業創新育成補助計畫」獲得 290 萬元的補助。
- 七、本校國際事務處已簽訂姐妹校約 180 所，是值得肯定的，更需要越來越茁壯落實，此必定有勞各位同仁的共同配合與努力。
- 八、本校將持續進行各相關部會及企業界之拜訪，聯結國內外資源，尋求資金的幫助以利校務推動。
- 九、各項展覽表演需要校內各位同仁多多參與並做橫向連繫；研發長於校評鑑和後頂大計畫皆規劃得很好，更需要各位同仁的協助和配合。
- 十、感謝電算中心戴主任的努力，全新的校首頁即將推出。
- 十一、感謝藝政所賴所長的配合校園整體規劃，達成辦公室的遷移；另該所之錄取率為 3%，足為各系所之楷模，請大家加油。
- 十二、感謝推教中心陳昌郎主任一路開拓多元的大陸研修班，校長決不會偏頗某一領域或區域的發展，朝向全方位的發展。

玖、散會（下午 3 時 27 分）